

臨時用電

台灣電力公司

表燈(住商)時間電價 () 登記單
低壓電力用電

本人經審閱消費性用電服務契約、貴公司營業規章、電價表及線路設置費收費率表3日以上,願依其相關約定用電,請惠予供電。 此致

台灣電力公司 業處

簽章:

用電戶右:

用電地址 □□□: 市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通訊地址 □□□: 鄉 街

身分證號碼/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電話號碼:

預定用電日期: 年 月 日

同意以簡訊提醒繳費

是 否

整理號碼														
登記號碼														
受理號碼														
卡別	用戶電號													
	計	用 戶 電 號			檢									
算	區	營	戶	分		算								
日	處	業	號	號	號									
	4	5	6	7	8									
	11	12	13	14										
1														
2														
3														
4														
5														
6														
7														
8														
9														
0														
C														

另有燈或力											
部分送電	戶數			戶號			分號			檢	總
	42	43	44	47	48	49	50	51	算	表	
										表	表
										用	表
										電	表
										表	表

適用範圍: 表制低壓電力、表燈 (住商) 標準型及簡易型時間電價之新設、分戶

右用各欄填寫	使用用電器名稱														設備容量總計	電力				用電用途																								
	規 範															電	熱	燈	計																									
右請用各戶	數 量														變壓器容量 (kVA)	週六半尖峰契約容量																												
	無效表數	卡	契約種類	用電種類	發行類別	日 序	轉區日 序	收費帳戶	收費區 (轉帳單位)	縣 市	供電饋線	空	經	備		行	特	鐵	轉	農	離	離	非	工	電	中	箱	變	週															
裝表核對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6	37	38	39	42	43	44	46	47	48	50	51	52	53	57	58	59	60	62	63	64	66	67	69	70	71	73	74	76	77	83	84	86
寫證	裝 表 記 錄 (電度表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同1表)														送電日期				變動別																									
	電度表種類	電度表組別	表 別	卡 號	型 式	規 範		位 數	電 度 表 號 碼				倍 數	代 用 別	檢 定 期 限		指 數			製 造		檢 定 號 碼		端 子 盒		年	月	日																
本後公簽	有效表		01	2																																								
	離峰表		02	3																																								
	無效表		03	4																																								
	需量計		04	5																																								
	三段式尖峰表		05	6																																								
	三段式需量計		06	7																																								
	週六半尖峰表		07	8																																								
	週六半需量計		08	9																																								
			09	10																																								
			10	11																																								
	比流器(A)		81	85	86																																							
	比壓器(V)		93	98	99	101																																						

審核人

核定人

台灣電力公司

臨時用電登記單 (附頁)

本人已明瞭本供電契約之內容已詳載於消費性用電服務契約、貴公司營業規章、電價表及線路設置費收費率表，經審閱上項內容後，願依其相關約定用電，請惠予供電。
此致

台灣電力公司

區營業處

用電戶名

簽章

用電地址：

通訊地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繳費保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願繳付保證金	<input type="checkbox"/>
免保證金與保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整理號碼													
登記號碼													
受理號碼													
卡別	計算日	用戶電號											檢算號
		區號	營業區	戶號	分號								
1	2 3	4 5	6 7	8	11	12	13	14					
T													

右列各欄由本公司填寫

適用範圍：臨時用電之新設、延期

右本 列公 各司 欄填 由寫	變動日期			變動別	延期次數	用電期限						預收電費	審核人	核定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15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8 29	30 31 32 33	38						

，繼續本戶臨時用電所裝設過電流保護器及漏電斷路器拆除保證，為保留至拆表日為止，願無條件接受停電，絕無異議。